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柯佩吟
電話：(03)3322101#7452
電子信箱：1003460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觀音區新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2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1005074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（376735100E_1110050747_ATTACH1.doc）

裝

主旨：為本局辦理「111學年度永續發展與環境教育輔導團」聘任輔導員徵選一案，請鼓勵所屬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徵聘有服務熱忱之教育工作同仁加入旨揭輔導團，推廣永續發展概念，落實綠色校園，特辦理輔導員徵選工作，加強培訓基層環境教育專業師資及人員。

訂

二、本輔導團之組織與工作執掌如下：

(一)行政組：

１、辦理輔導團團員專業成長研習及成果展。

２、國民中小學永續發展與環境教育輔導訪視。

線

(二)校園規劃組：

１、推動校園永續校園局部改造工作。

２、推動綠色學校夥伴網路計畫。

(三)課程發展組：

１、環境教育課程模組研發與徵集。

２、全市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培訓工作。

學生事務處　111/06/02 10:24
1110004014　有附件

(四)活動推廣組：結合社會資源推動學校與社會環境教育活動。

(五)社會發展組：

1、國民中小學永續發展與環境教育網頁審查。

2、輔導團網站之建置與更新維護。

三、本輔導團聘任輔導員待遇與福利如下：

(一)輔導員各項職務均為無給職，由合格教師兼任之，不支領任何加給。

(二)輔導員得依實際需要，優先遴派參加各項研習，並擔任種子教師。

(三)輔導員參加各項甄試得依相關規定給予加分。

(四)其他待遇福利依各相關規定辦理。

四、請貴校鼓勵對環境教育有興趣與熱忱之教師踴躍報名。報名期間自即日起至111年6月30日止，填具附件申請表並完成核章後，正本逕寄本局體育保健科柯佩吟小姐收。

五、檢附「本市111學年度永續發展與環境教育輔導團輔導員申 請表」1份。

六、本案錄取人員將另行公告於本局網站最新消息（https://www.tyc.edu.tw/home.jsp?id=6&parentpath=0,5）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2/06/02 09:56:17

桃園市111學年度 永續發展與環境教育輔導團 輔導員申請表

服務學校			職　　稱	
姓　　名			性　　別	(　)男　　(　)女
出生年月日			服務年資	年
最高學歷	學校：		科系：	
電子信箱				
住　　址				
聯絡電話	(O)	(H)	手機	
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證書	(　)尚未取得 (　)已取得，字號： 有效期限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～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			
興趣或專長	(　)學校與社會環境教育　(　)氣候變遷　(　)災害防救　(　)自然保育 (　)環境及資源管理　(　)公害防治　(　)文化保存　(　)社區參與			
有興趣的組別	(　)行政組　(　)校園規劃組　(　)課程發展組 (　)社會發展組　(　)活動推廣組　▲以上兩欄可複選			
加入本輔導團期許與展望				
校長同意欄	本人同意所屬＿＿＿＿＿＿＿＿老師，加入本市永續發展與環境教育輔導團，擔任輔導員一職。			

申請人：　　單位主管：　　人事：　　校長：